

## 防止車行地下道颱風豪雨期間誤闖，釀成意外， 建立預警機制及加強受困搶救演練

「車行地下道」顧名思義就是給汽車專用行駛，通常是前方有障礙時(例如平面鐵路、有路提的高快速公路、軍營、飛機場...等)必須貫穿增進交通便捷及經濟發展而施做，地下道在都市發展過程是相當重要且必要的交通規劃，在市區主要道路上是很常見的，區分人行與車行地下道。臺南市區目前車行地下道，有長榮、小東、東門、大同、四維、府連、東寧及華南等 8 座。面對極端氣候短延時強降雨或颱風期間，雨勢來得太急、太大，車行地下道抽水機抽水宣洩不及時，會造成積淹水，如果駕駛人一時未察疏忽未注意，駛入地下道時會釀成意外。因此；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在防汛期間委由開口契約廠商定期巡檢，包括截水溝清淤及抽水機維護保養等措施，以確保市民行駛安全。

有鑑於去(103)年 5 月 15 日臺中市大甲區民生路地下道一名婦人駕車誤闖積水地下道發生不幸溺斃悲劇，經監察院調查提出糾正。另本市在 103 年 8 月 9 日亦發生計程車拋錨受困地下道。臺南市政府為加強因應及早防範，分別由本府工務局及水利局共同建置本市車行地下道預警系統，地下道積水 10cm，立即啟動預警行封閉，現場警戒禁止人車進入，警察局建立 CCTV 路口監視系統，本府消防局則協助辦理易淹水地區之搶救訓練，以避免歷史重演發生地下道誤闖受困憾事，並透過搶救演習，期望發揮及時救災的效率。

為提升本市車行地下道積淹水受困救災能力，消防局於 104 年 7 月 25 日由第六大隊轄區公園分隊及和緯分隊聯合辦理小東地下道車輛受困演練，演習過程情境想定一名汽車駕駛因颱風豪雨夜晚，不聽勸阻強行通過已經積水過深的小東路車行地下道，途中因引擎突然熄火，車子無法動彈，深陷積水地下道內，且淹水高度有上升趨勢，管制人員見狀，立即通報 119

勤務中心求救，經派遣轄內公園分隊及和緯分隊共同前往救災，公園分隊抵達現場後，即進入地下道進行以人命救助為優先，其餘人員利用消防車上鋼索，合力將受困汽車拉移至未淹水路面，和緯分隊到達現場後，配合公園分隊救災人員著裝下水救人，順利將該名受困者救出，後送至成大醫院。

本次演習車行地下道模擬演練，可以使同仁更熟悉了解轄區低窪地區災害潛勢搶救困難的地點，提升救災技術及緊急應變處置做為，當接獲報案汽車受困於積水地下道內，如何在最短時間內整備著裝下水搶救，因為人命關天，消防隊員救災救援是以人命救援為第一目標責任，及正確使用鋼索將汽車拉起移除現場，透過演練讓消防同仁實際實務瞭解地下道汽車受困之應變作業。

消防局同時籲請市民朋友，在颱風豪雨期間儘量避免外出，若行經地下道發現積水，勿貿然強行通過，如不慎因淹水受困時，應立即打開車窗快速脫困，脫困步驟首先應快速解開安全帶，打開車窗、從車窗逃出，逃生過程保持鎮定勿過度緊張，切勿開啟車門，否則將加快車體下沉速度而影響逃生的機會。(消防局 張勝傑)

